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城乡建设管理局2023年度  
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一月

# 2023 年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概况

#### 一、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市建设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城市建设、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城区防汛、工程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市场管理等工作；

（三）负责城市综合治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等综合管理工作。

#### 二、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我单位下设综合科、城市规划建设科、城乡房屋管理科、建设市场监管科、政策法规和执法监察科、市容监管科、市政设施管理科。

## 第二部分

#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2213.6 万元，支出总计 2213.6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725.26 万元，下降 24.68%。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建设类资金预算；支出减少 725.26 万元，下降 24.68%。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建设类资金预算。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221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86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35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221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9.1 万元，占 27.97%；项目支出 1594.5 万元，占 72.0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86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35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424.66 万元，增长 29.51%，主要原因：2023 年度单位职能增加，较上年度增加油烟监控、执法工作经费等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1150 万元，下降 76.67%，主要

原因：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的政府性基金在本年度未安排。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86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9.1 万元，占 33.22%；项目支出 1244.5 万元，占 66.78%。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61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26.2 万元，占 84.99%；公用经费支出 92.9 万元，占 15.01%。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7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11.25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车辆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11.25 万元，主要原因：2022 年由于职能划转，我单位本年度经机关事务管理局核算车辆为 12 辆，按照每辆车 2.25 万元计算，本年度共申请车辆运行费用 27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市政设施养护费 200 万元，生活垃圾焚烧费用 150 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92.9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工资、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等。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63.6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791.6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50.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2,153.60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60.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13.60	本年支出合计	2,213.6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13.60	支出总计	2,213.60



##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213.60	619.10	526.20		92.90		1,594.50	1,234.50	360.00
			209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213.60	619.10	526.20		92.90		1,594.50	1,234.50	36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619.10	619.10	526.20		92.9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4.50						784.50	784.5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40.00	36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	08	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60.00						60.00	60.00	

##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213.60	一、本年支出	2,213.60	1,863.60	1,791.67	35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63.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791.67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0.00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153.60	1,803.60	1,731.67	35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60.00	60.00	60.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213.60	支出合计	2,213.60	1,863.60	1,791.67	350.00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863.60	619.10	526.20		92.90		1,244.50	884.50	360.00
			209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1,863.60	619.10	526.20		92.90		1,244.50	884.50	36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619.10	619.10	526.20		92.9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4.50						784.50	784.5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40.00	360.00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60.00						60.00	60.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9.10	526.20	92.9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	4.7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03	140.03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7	16.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63	35.6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94	328.94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17		12.17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9.73		9.73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		2.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0		27.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1.50		41.50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7.00		27.00		27.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50.00					350.00	350.00	
			209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350.00					350.00	35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	08	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94.50	1,244.50	350.00						
	209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1,594.50	1,244.50	350.00						
其他运转类	人员支出 ——购岗人员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635.77	635.77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 ——伙食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46.80	46.80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 ——综合行政执法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71.93	71.93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 ——其他 ——城管部门开办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 ——专项工 作—建筑房 屋和市政设 施抽检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管 理委员会城乡建 设管理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环保节能 ——餐饮油 烟在线监控 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管 理委员会城乡建 设管理局	40.00	40.00							
特定目标类	电费——市 政设施电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管 理委员会城乡建 设管理局	360.0 0	360.00							
其他运转类	管理养护 ——市政设 施—泵站亮 化供水供气 供热污水处 理补贴	新乡市平原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管 理委员会城乡建 设管理局	200.0 0		200.00						
其他运转类	环保节能 ——生活垃 圾焚烧	新乡市平原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管 理委员会城乡建 设管理局	150.0 0		150.00						
其他运转类	巩固脱贫 ——危房改 造	新乡市平原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管 理委员会城乡建 设管理局	60.00	60.00							

##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p>一、做好主城区新开工和续建项目工程建设的督察、调度、协调服务工作。积极搞好主城区重点项目的宣传工作，抓好重点项目的竣工验收和考评工作。</p> <p>二、巩固河南省园林城区创建成果，围绕公园配套设施、景观设施、服务设施三方面提升公园管养水平，及时跟进市政道路建设情况，推进 2022 年道路绿化进场、苗木栽植，同时继续按照“密植苗木移栽、小微绿地营造”的思路，实施“微改造”，打造“一步一景、移步换景”的人居环境</p> <p>三、对城区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的监管，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p> <p>四、做好城市道路、路灯、城市排水、城镇燃气、集中供热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运行管理和特许经营管理工作。做好城区防汛、园林绿化管理等。</p> <p>五、做好城区内道路卫生、垃圾处理等市容市貌的管理工作，监督和维护城区内垃圾中转站、处理厂、公厕的正常运行。</p> <p>六、持续开展危房改造动态清零，加强动态监测，确保不出现危房住人现象。</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围绕党史学习教育，抓班子带队伍	一是以党史学习教育为抓手，坚持不懈用党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锻造城建人勇于担当、敢打能拼、敢啃硬骨的拼搏精神。二是将党史学习教育与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相结合，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历史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促进城建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内在力量，打造一支敢啃硬骨、作风优良的城建队伍。三是切实做好问题楼盘化解、窞井盖专项整治、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等民生实事
	围绕重点项目建设，抓民生增福祉	一是稳步推进高铁片区配套建设“一场两路三桥”包括站前广场、黄河大道东延具备通车条件。二是完善融创片区配套 4 条道路，计划 2022 年 6 月底完工。三是涉及市政干道、地产配套、断头路打通等方面，计划 2022 年年初开工。四是巩固河南省园林城区创建成果五是明确各区域供热方式。六是积极响应天然气下乡政策，探索通过单一来源方式确定丽华集团为示范区燃气特许经营单位，重新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经营范围辐射至各乡镇。
围绕工作难点痛点，抓矛盾求突破	一是积极协调上级主管部门争取建筑、市政施工资质审批权限，更好服务指导示范区建筑企业做大做强。二是鼓励乡镇成立建筑劳务企业，按照由建筑业大省向建筑业强省工作基调，强化农村工匠培训，鼓励乡镇成立自有建筑劳务企业，持续拉动建筑业内需，完善建筑业产业链。三是按照《平原示范区促进建筑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在引进建筑企业壮大总部经济的同时，谋划制定扶持、考核建筑企业管理办法。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213.6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213.6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619.10	
	（2）项目支出		1,594.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养护管理	验收合格	
		基础设施建设	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	
		危房改造项目建设	按标准及时拨付至补贴对象	
	履职目标实现	养护管理	验收合格	
		基础设施建设	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	
		危房改造项目建设	按标准及时拨付至补贴对象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养护合格	
		社会效益	基础设施建设完工	
	满意度	社会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 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 额	政府预 算资金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9		1,594.5 0	1,594.5 0										
209001	新乡市平原 城乡一体化 示范区管理 委员会城乡 建设管理局	1,594.5 0	1,594.5 0										
41079723000000000008 8	人员支出 ——购岗人 员	635.77	635.77			项目总成本	≤635.77 万元	发放人数	110 人	提高工作人 员的积极性, 更好的完成 工作	提高	工作人员满 意度	≥95%
								保障工作人员的 薪资正常发放。	保障				
								在规定时效内发 放率	100%				

41079723000000000008 9	公用支出 ——伙食费	46.80	46.80			项目总成本	≤46.8 万元	单位总人数	130人	障工作人员 日常饮食,完 善工作人员 的工作环境	保障	工作人员满 意度	≥95%
								为工作人员提供 合格、安全的三 餐	保障				
								在规定时间内提 供三餐率	100%				
41079723000000000009 2	巩固脱贫 ——危房改 造	60.00	60.00			项目总成本	≤97.5 万元	完成危房改造任 务	≥30户	巩固拓展脱 贫攻坚成果, 提高居民生 活质量	提高	受益群众满 意度	≥95%
								房屋质量达标, 通过验收	合格				
								完成任务及时率	100%				
41079723000000000009 4	公用支出 ——专项工 作——建筑房 屋和市政设 施抽检费	10.00	10.00			项目总成本	≤41万 元	在建项目数量	≥57个	主体验收合 格率	100%	居民满意度	≥90%
								抽测结论合格率	100%				
								抽测时间段完成 率	100%				
41079723000000000011 1	管理养护 ——市政设 施——泵站亮 化供水供气 供热污水处 理补贴	200.00	200.00			项目总成本	≤4220.3 万元	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基础设施建 设投入及时 性	较上年上升	居民满意度	≥95%
								建设质量验收合 格率	100%				
								建设项目完成	及时完 成				
41079723000000000012 1	环保节能 ——餐饮油 烟在线监控 费	40.00	40.00			项目总成本	≤63.55 万元	油烟监控设备安 装数量	≥30个	提高空气质 量	提高	安装单位满 意度	≥95%
								验收合格率	100%	优良天数较 上年增长	增长		
								合同约定期间完	及时				

								成					
41079723000000000012 9	环保节能 ——生活垃圾焚烧	150.00	150.00			项目总成本	≤560.04 万元	年度垃圾进场量	≥66701 .88 吨	有效降低垃圾污染	降低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
								有效提高垃圾无害化处理	提高				
								垃圾处理及时率	≥95%				
41079723000000000014 0	公用支出 ——综合行政执法	71.93	71.93			项目总成本	≤71.93 万元	聘用人员数量	130 人	保障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公共服务效果	有效提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实际工作完成率	≥90%				
								保障执法工作的顺利进行所需经费的及时率	100%				
410797230000000000240 8	公用支出 ——其他 ——城管部门开办费	20.00	20.00			支出成本	≤72 万 元	办公区	2 处	工作环境	改善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实施质量	验收				
								资金拨付	及时				
410797230000000000204 2	电费——市政设施电费	360.00	360.00			项目总成本	≤450 万 元	年度路灯电费支付次数	12 次	保障居民夜间正常出行	正常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
								保障路灯正常使用照明	保障				
								按月及时拨付电费	及时				